**集美大学学报编辑部**

**关于“学术不端行为”的处理规则**

1.本刊反对任何形式的学术不端行为。

2.学术不端行为一经查实，编辑部将采取以下处理方法：

第一，作者必须向编辑部进行书面道歉，并赔偿相应经济损失；

第二，对未刊发的已查实稿件，编辑部立即停止刊发；对已经发表的论文，编辑部将在刊物最新一期和网站主页上刊发论文无效的声明；

第三，通知各大数据库该论文涉嫌学术不端，予以网上撤销；

第四，发函给作者所在单位，通报情况；

第五，对查实的学术不端的论文作者，本编辑部在5年内不再接收及刊登该作者的任何稿件，并将学术不端行为通报给各级刊协。